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12月4日召开了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为筹建新能源项目储备用地，公司子公司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包头旭阳硅料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招拍挂、协议转让等方式，结合各储备项目前期工作准备、手续办理进度等情况，按照政府招拍挂程序及工作时间安排，分批次完成储备项目用地约3,763亩及地上构筑物约3.75万平方米的竞拍及购买，具体面积最终以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项目红线图和实测面积为准。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8日、2023年12月26日、2024年1月31日、2024年2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关于子公司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关于孙公司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和《关于孙公司购买地上构筑物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竞拍土地使用权进展情况

近日包头旭阳硅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与土默特右旗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合同”），该地块为公司包头新能源项目竞拍的第三块土地，已按合同约定缴纳土地出让金，后续将办理相关权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地块编号：[2024]-1303
2. 宗地坐落：山格架化工园区内，经三路东侧，规划路南侧
3. 宗地面积：415,463.43平方米

4.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5. 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50年
6. 出让价款：65,643,221.94元
7. 建筑容积率：不低于0.80
8. 建设密度：不低于40%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土地拟用于筹建包头晶硅光伏一体化项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后续建设项目进展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0日